

介于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之间的尴尬地带

“老年代步车”无牌无证“裸奔”

“说它是机动车吧,原理和电动车一样;说它是非机动车吧,可又具备了机动车的特性。”前天,读者林先生向本报反映,他在平型关路某超市门口看到一辆“怪车”——看起来像小号QQ车,油门、手刹、方向盘一应俱全,但用电不烧油,车牌处贴有“老年代步车”。“这车能上路吗?”带着林先生的疑问,记者展开调查。



■“老年代步车”无牌照,外形酷似小一圈的QQ车 读者供图

不要驾照就能上路

林先生前天在平型关路上看到的白色小车比奇瑞QQ小一圈,前面挂着“老年代步车”的牌子。车主是一名70岁的老翁,他说自己花1万多元买下此车,用电瓶,不加汽油,“这是非机动车,驾照牌照都不要,平时开开既方便又拉风。”

“老年代步车”究竟为何物?记者在网搜索,发现销售这种代步车的商家很多,从有遮阳棚的半开放式车到全封闭的轿车式车,款式应有尽有,价格也从1000多元至3万元不等。不过,生产“老年代步车”的大多为山东、浙江等地的厂家,从外地发货。昨天下午,记者联络到一家位于周浦镇的店铺后,到实体店

一探究竟。“我没驾照,要紧吗?”记者以购车者身份询问。“有驾照就不买这个了!”店主指着门口崭新的“老年代步车”,殷勤地说,“这是三轮的,过两天还有四轮的。”代步车有电瓶的,有燃油的,有手把式的,也有方向盘式的。“销量最好的是三轮的,14000元,一个月卖了5辆。”

时速可达60公里

店主说,“老年代步车”时速一般为40公里,改装后可达60公里。“老人只是一小部分消费群体,在城乡结合部,年轻人买来当轿车,接送孩子上下学。充一次电可以跑100多公里,车上连司机能坐4个人呢。”话音刚落,记者就看到一对小

夫妻拿着宣传单进店挑选。

“毕竟是车,上路危险。”店主说,他推荐买三轮的代步车,因为四轮的车速更快,方向盘操作难度大,加上代步车远没有轿车结实,车里没有安全气囊,因此只能慢点开。“前两天有个顾客就撞了,车头都毁了。”店主告诉记者,其实,“老年代步车”不能上路行驶,因为它未经国家相关部门技术检测,也不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车牌登记目录范围内,车管部门不给办理登记手续及颁发车牌,也不能买车险,出了事故只能自己负责。“家里老人开的话,开慢点好了,不要用它拉黑活。”

记者提出想要“试驾”,车主大方同意。坐在位子上,一脚“油门”下去,车子立刻晃悠着往前冲了几

米。记者发现,内饰材质粗糙,车把不好控制,封闭的车厢让驾车者很难测算周边距离。即便是有驾车经验的人,一时也很难让车子听话地前进。

出了事故自己“吃进”

从店主口中,记者感到,此类“老年代步车”其实只是一种偷换概念的产物。实际上,“老年代步车”各种设计并不符合老人的需求,时速大大超过真正代步车的限行速度,有很大的安全隐患。

“开在非机动车道上,嫌别人挡着车,时不时就上了机动车道。而且老人家行动迟缓,又没学过交规,没取得驾照,很容易出事的。”从事医疗器械行业的丁小姐告诉记者,真正的老年代步车其实和电动轮椅差不多,时速在10公里以下,设计也更符合老年人的生理特点。

记者就此问题咨询公安热线,工作人员表示,“老年代步车”无法上牌,也不能上路行驶。

据了解,我国对于电动车的时速、重量等都有相关标准,“老年代步车”若作为电动车来说,显然超标、超速;而作为机动车来说,该车型没有相应的质量监督标准,没有进行撞击试验等安全性测试,不在上牌车辆目录范围,无法上路。这种情况下,不少商家以“代办摩托车牌照”“不需要办牌照”等理由忽悠消费者,而面对“出了事故谁负责”的质疑,淘宝上的代步车卖家纷纷表示:“产品有问题,你可以找我;但出事故我们是不负责的。”

本报记者 左妍
实习生 蔡辰思

突发
新鲜
感人
事

热线:962288

微博爆料: t.xinmin.cn/baoliao

短信爆料: 02152928686

线索一旦采用即付酬金

3车相撞8人受伤

本报讯(记者 屠仕超 房浩)昨天上午11时许,青浦区漕盈路崧泽大道路口发生一车祸:急速行驶的3辆车在路口撞成一团,其中一辆厢式货车侧翻进河沟,事故造成8人不同程度受伤。

事发时,一辆白色面包车载着5名乘客沿漕盈路向南行驶,一辆皖N牌号的蓝色4吨卡车和一辆浙江牌号的厢式货车同向并排沿崧泽大道东西向行驶。由于车速较快,3车在路口发生相撞,厢式货车失控冲入对面水深1米的河沟中侧翻。猛烈的撞击也使蓝色卡车、面包车车头严重损毁,车内人员被卡在变形的车厢内动弹不得。

事发后,相关部门迅速到场处置,清障人员调来大型吊车,抢险人员用专业救生器械把车厢拆开,将受伤司机和乘客救出。

高空作业工人坠亡

本报讯(记者 房浩 屠仕超)昨天下午1时20分,青浦区青赵公路近漕盈路处一工地发生意外,一名工人高空作业时不慎坠落在地,不治身亡。

事发时,这名45岁的工人正在高空作业,但未采取安全措施。施工过程中他突然脚下一滑,坠落在地,不省人事。工友立即报警,120急救人员赶到后迅速将其送往附近医院抢救,但该名工人终因伤势过重,不幸身亡。目前,安监部门已介入事故调查。

工程车擦撞自行车

本报讯(记者 陈浩)昨天下午2时15分,浦东光明路高东二路处,一辆工程车与一辆自行车碰撞后侧翻,两名男子不同程度受伤,其中一人有生命危险。

事发时,一辆工程车在光明路上由北向南行驶,驶至高东二路附近时,遇两名各自骑自行车的男子。由于距离较近,工程车不慎碰撞倒其中一名骑车男子。司机慌了手脚,工程车失控侧翻。120急救人员接报赶到现场,将伤者送往附近医院救治。

据了解,受伤男子伤势较重,脑部出血;工程车司机左大腿骨折,脸部受伤。

热线专递>>>

【机动车随意停靠】

昨晚11时:读者俞先生来电反映,水城南路家乐福古北店门外,许多机动车随意停靠在路边,占据非机动车道,影响通行。

【树叶遮挡指路牌】

昨晚9时:读者苏先生来电反映,浏河路近云台路口一块道路指示牌被路边的树叶遮去大半,给过路行人和司机带来不便。
房浩 屠仕超 整理

马路边停车“瓶对瓶”充装氩气

高浓度泄漏可引起窒息,“流动加气”存安全隐患

“焊接用的氩气,店家用完后,竟‘瓶对瓶’在路边充装空瓶,这也太不安全了!”昨天,读者“@壬茗”向本报微博爆料平台反映,在普陀区延川路吉镇路附近,如此街头“流动加气”存在巨大安全隐患。

灌满空瓶100多元

昨晚,记者来到延川路吉镇路附近,这里有不少焊接门窗的商家。店门口放着一个一个长长的瓶子,里面就装着氩气。一个焊接门窗的老板娘称,氩气是焊接过程中必不可少的,气体用完了,他们就拨打电话,不一会儿就会有卡车装着满满的氩气瓶过来。“既能拿空瓶和他们的满瓶置换,也可以‘瓶对瓶’充气,将满瓶中的氩气灌到空瓶中。”老板透露,灌一个空瓶收费100多元。

目击者“@壬茗”称,这样的情况在延川路吉镇路很普遍,他好几回看到类似的危险情形。自己曾上前劝阻,但对方丝毫不听。

路人担心气体泄漏

据了解,氩气本身无毒,但在高浓度时有窒息作用。空气中氩气浓度高于33%时就有窒息的危险;当氩气浓度超过50%时,会出现昏迷等严重症状;浓度达到75%以上时,人会在数分钟内死亡。工业使用后,产生的废气则对人体危害很大,会造成矽肺、眼部损坏等情况。

路边“瓶对瓶”充装氩气,使路人很是担心:万一发生气体泄漏,可



■卡车运来氩气瓶后,有时就在路边“瓶对瓶”充气 读者供图

不是闹着玩的!

擅自充装应予取缔

据悉,为进一步规范危险化学品气体充装、经营和使用单位的气瓶安全管理,并有效遏制因危险化学品气瓶引起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的发生,本市曾经开展危险化学品气瓶安全专项检查。像延川路吉镇路的氩气路边“瓶对瓶”充装,实在触目惊心。

按有关法律,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气瓶充装活动的,由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取缔,没收违法充装的气瓶。

本报记者 屠仕超 房浩

【相关链接】

■氩气泄漏致5死5伤

今年5月9日晚7时20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2名工人在乌鲁木齐国际机场飞机维修基地加气站旁一工程施工焊接时,因氩气泄漏窒息。机场机务维护人员及医护人员在不明情况下施救,又造成多人昏迷。事故造成5人死亡5人重伤。

■“挡板”泄漏氩气3人窒息

2007年3月,某施工单位在宝山区罗泾宝钢制氧装置设备安装工地,从事空分塔底部的不锈钢“管内充氩保护”配管焊接期间,因“挡板”泄漏氩气,导致3名工人窒息死亡。

蛇皮袋裹犬尸弃于草丛

乱扔者可被处以一定罚款

本报讯(记者 陈浩 通讯员 刘必华)昨天,家住嘉定安亭镇方南路的居民邱先生在小区外杂草中发现一只蛇皮袋,袋内装有高度腐烂的犬尸。

今天上午7时许,邱先生在家闻到一股恶臭,后在小区外的草丛中发现一只白色蛇皮袋。他打开蛇皮袋,发现里面一件半旧的深蓝色夹克衫包着一个四五十厘米长的物体,怀疑是弃婴尸体。

警方接报赶到现场,发现包内尸体已高度腐烂,无法分辨是人还是动物尸体,当即封锁现场,等待法医鉴定。最后,法医经详细取证和观察,确认是小狗尸体。这只小狗是怎么死的?被何人塞入蛇皮袋扔在草丛中?目前都不得而知。

【相关链接】

去年5月15日起施行的《上海市养犬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养犬人和动物诊疗机构不得自行掩埋或者乱扔犬只尸体,必须将宠物尸体送至指定的无害化处理场所处理。乱扔犬只尸体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可对个人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5000元以上50000元以下的罚款。